

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事錄

壹、日期：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日 上午 11:31

貳、地點：本公司小會議室(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300 號 6 樓)

參、出席狀況：

應出席人數：林傳捷、林傳凱、許張義、許智明、陳修乾、趙晟、朱孔晟，共計 7 人

實際出席人數：林傳捷、林傳凱、許張義、許智明、陳修乾、趙晟、朱孔晟，共計 7 人；

肆、列席者：財務長 廖育嫻、稽核長 張再慶

伍、主席：林傳捷

紀錄：吳宗祐

陸、出席董事已達法定人數，主席宣布開會。

依據證期會所訂公司治理守則第 32 條：董事會成員參與討論及表決者，應注意利益迴避。

柒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

說明：第十四屆第一次至第十五屆第十次董事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，請參閱附件一，敬請鑒察。

二、重要財務業務報告：

案由一：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報告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公司民國110年01月01日至民國110年07月31日止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如下：

種類	已沖銷契約金額	未沖銷契約金額
ELN商品	USD <u>8,988,200.00</u> 元 NTD <u>258,300,426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7.31 USD <u>23,000,000.00</u> 元 NTD <u>649,005,000.00</u> 元
CLN商品	USD <u>0.00</u> 元 NTD <u>0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7.31 USD <u>1,000,000.00</u> 元 NTD <u>30,420,000.00</u> 元
ACCUMULATOR商品	GBP <u>723,900.54</u> 元 EUR <u>0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7.31 GBP <u>1,188,141.07</u> 元 EUR <u>1,911,888.80</u> 元 NTD <u>110,613,452.00</u> 元
合計	USD <u>8,988,200.00</u> 元 GBP <u>723,900.54</u> 元 EUR <u>0.00</u> 元 NTD <u>286,576,059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7.31 USD <u>24,000,000.00</u> 元 GBP <u>1,188,141.07</u> 元 EUR <u>1,911,888.80</u> 元 NTD <u>790,038,452.00</u> 元
種類	已實現(損)益	未實現評價(損)益
ELN商品	NTD <u>(6,180,426.00)</u> 元	日期：110.07.31 NTD <u>(21,626,443.00)</u> 元
CLN商品	NTD <u>0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7.31 NTD <u>(5,370,636.00)</u> 元
ACCUMULATOR商品	NTD <u>3,018,230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7.31 NTD <u>2,034,446.00</u> 元

合 計	NTD <u>(3,162,196.00)</u> 元	日期：110.07.31 NTD <u>(24,962,633.00)</u> 元
	(註1)	(註2)

請參閱附件二之一。

註1. 已實現損失NTD 3,162,196元，包含已實現資本利得NTD 3,344,853元，以及已實現匯率損失NTD 6,507,050元。

註2. 未實現評價損失NTD 24,962,633元，包含未實現評價資本損失NTD 16,577,663元，以及未實現評價匯率損失NTD 8,385,000元。

二、本公司民國110年01月01日至民國110年08月06日止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如下：

種類	已沖銷契約金額	未沖銷契約金額
ELN商品	USD <u>9,988,200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8.06 USD <u>22,000,000.00</u> 元
CLN商品	USD <u>0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8.06 USD <u>1,000,000.00</u> 元
ACCUMULATOR商品	GBP <u>723,900.54</u> 元 EUR <u>0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8.06 GBP <u>1,188,141.07</u> 元 EUR <u>1,911,888.80</u> 元
合 計	USD <u>9,988,200.00</u> 元 GBP <u>723,900.54</u> 元 EUR <u>0.00</u> 元	日期：110.08.06 USD <u>23,000,000.00</u> 元 GBP <u>1,188,141.07</u> 元 EUR <u>1,911,888.80</u> 元

請參閱附件二之二。

三、本公司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』第九條第一項第五款第2點規定「非避險性交易累計已成交未交割部位，美金2,500萬元以上應經董事會核准，始得進行相關交易」。

因應活化資金，董事會於民國107年11月28日授權限額提高至美金4,950萬元，增加非避險性交易之可交易額度。至民國110年08月06日止契約總金額為美金2,690萬元。

四、金融商品投資報告，請參閱附件二之三。

案由二：本公司處分台北市信義區不動產之執行情形。

說 明：

本公司於110年3月完成新美齊Jade12五樓房地與車位不動產買賣協議書簽署。相關收入已於110年4月份入帳，本交易已全部執行完畢，請參閱附件三。

三、內部稽核業務報告：

案由一：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情形。

說 明：截至110年07月30日止，依董事會核定之110年度稽核計劃合計36份，已執行完成16份稽核及缺失改善追蹤報告，請參閱附件四。

四、其他重要報告事項：無

捌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

二、本次會議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，並經董事長、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用印。
 - 二、上開財務報表，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欣頤會計師、寇惠植會計師核閱，擬出具核閱報告書稿，請參閱附件五。
- 謹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擬分配 109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予內部經理人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，依據本公司『董事(含獨立董事)、功能性委員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支領辦法』，分配 109 年度董事酬勞及內部經理人之員工酬勞，實際分配情形及名單請參閱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事錄。請參閱附件六。
 - 二、本案擬請出席董事同意並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處理相關事宜。
- 謹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本案關係人林傳捷董事(兼任策略長)、林傳凱董事(二親等血親)迴避後，經董事陳修乾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

主席：林傳捷



紀錄：吳宗祐



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八 月 十 日